

西安市隋唐长安城布政坊遗址2023年 发掘简报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陕西第一工作队

关键词：西安市 隋唐长安城 布政坊遗址 南北向街道 院落

KEYWORDS: Xi'an City Sui-Tang Chang'an City Bu Zheng Fang Site North-South Street Compound

ABSTRACT: From June to December 2023, the first Shaanxi Archaeological Team of the Institute of Archaeology,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conducted an excavation of the Bu Zheng Fang site within the Sui-Tang Chang'an City, yielding a north-south street with cart ruts, a compound featuring walls, wells, and water vats, as well as brick-lined cellars and ash pits. Unearthed artifacts were primarily architectural materials and domestic utensils, with a small number of religious items. Architectural materials, all ceramic, were the most numerous, including bricks, tiles, roof-end ornaments (*chiwen*), and beast-faced bricks. Domestic utensils were fewer, mostly pottery and porcelain, alongside minor quantities of stone, metal, bone, and shell objects, such as bowls, basins, jars, and animal figurines. Religious artifacts included a white marble Bodhisattva statue, a red pottery Buddhist pagoda, and a stone base with line engravings. Additionally, a small number of remains from the Han, Song, and Qing dynasties were uncovered. This excavation reveals the site's evolutionary trajectory: from a suburb of the Han capital, to a significant ward (*fang*) within the Sui-Tang capital, subsequently a township in the Song dynasty suburbs, finally becoming part of the Ming-Qing countryside. Concurrently, the developmental sequence of these remains provides crucial evidence for understanding urban transformation in this region from the Han through the Ming-Qing periods.

为配合西安市莲湖区人民西村广场停车场改造项目，2022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陕西第一工作队对西安市人民西路以北、南小巷以东的人民西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用地进行了考古勘探，2023年6—12月进行了考古发掘，取得了一系列重要收获。结合现代数字化测量结果与隋唐长安城区位复原成果，确定该项目用地位于隋唐长安城布政坊

中心略偏西南（图一）。根据文献记载，布政坊本名隆政坊，避唐玄宗名改为布政坊。位于隋唐长安城朱雀门街之西第三街街西从北第四坊，东界皇城，南临金光门—春明门大街，西南为西市，四隅各开一门，中有十字大街，内有胡袄祠、善果寺、镇国大波若寺、明觉尼寺等^[1]。现将本次考古发掘情况简报如下。

次发掘发现的隋唐时期遗迹主要有道路（包括路土、路沟）、院落（包括墙、水井、水缸）、砖砌窖穴和灰坑等（见图二）。择要介绍如下。

1.道路 2条。编号为L1、L2，均呈南北向。

L1 位于发掘区东部，遭严重破坏。根据地层叠压关系及其出土遗物判断，L1可分为早、晚两期。早期路土残存部分东西最宽处10.8米，发掘部分南北长20.3米。路土呈红褐色，较纯净，质地坚硬，含少量石子。早期路土上发现有南北向车辙2道（编号为CZ2、CZ4）。晚期路土叠压于早期路土之上，呈青灰色，质地较坚硬，有明显的起层和结块现象，晚期路土含较多炭渣和草木灰，另有少量碎陶片、骨骼残块等。残存部分东西宽9.4—11.1、南北长20.3米，其上发现有南北向车辙4道（编号为CZ1、CZ3、CZ5、CZ6）。

在L1两侧发现不同时期叠压的路沟（G1—6），东侧路沟从早至晚可分为四期，分别编号为G1—4（图四）。根据叠压关系，推测G3为L1早期路土的东侧路沟，G1、G2为L1晚期路土的东侧路沟。G5、G6位于L1早期路土西侧，被晚期路土叠压，根据位置和叠压关系判断，G5、G6为L1早期路土的西侧路沟。

G1叠压于H228下，斜壁，近平底，局部呈圜底，现存开口东西宽0.9—1.05、底部东西宽0.65—0.75、残深0.75米。沟内堆积呈灰色，土质疏松，在近壁和底部可见淤泥，包含大量炭渣、红烧土。出土3枚开元通宝、1件陶羊，另有少量碎陶片、砖瓦残块等。G2叠压于G1下，斜壁，圜底，现存开口东西宽

1.35—1.5、残深1.18米。沟内堆积呈黄灰色，土质较疏松，包含少量炭渣和陶片。出土1枚开元通宝、1件彩绘陶盆和少量砖瓦残块。在G2东西两岸各发现有两列南北向分布的小柱洞，柱洞间距0.05—0.15、柱洞直径0.05—0.09米，部分柱洞内还残留有未完全朽坏的木柱。G3叠压于G2下，斜壁，平底，现存开口东西宽0.55—0.8、底部东西宽0.5—0.55、残深0.5—0.53米。沟内堆积呈灰色，土质较疏松，包含少量炭渣。G4叠压于G3下，弧壁，圜底，现存开口东西宽1.6—1.75、残深1.23米。沟内堆积呈红褐色，土质较坚硬，较纯净，在两壁近底部和沟底可见水浸痕迹。G5和G6位于L1西侧，被L1晚期路土叠压，G5为弧壁、圜底，现存开口东西宽0.98—1.1、残深0.58米。沟内堆积呈灰色，土质较疏松，包含少量炭渣、红烧土和白灰。其东西两侧也发现两列南北向排列的小柱洞，柱洞间距0.35—0.5、柱洞直径0.06—0.08米。G6叠压于G5下，弧壁，圜底，现存开口东西宽0.5—0.74、残深0.86米。沟内堆积呈灰褐色，较疏松，含少量泥沙、砖瓦残块和炭渣等。

另在G5西侧发现两排东西向排列的陶质排水管（TSG1、TSG2）。陶水管构件残长0.35—0.4米。TSG2由西向东直接排入G5，被L1晚期路土叠压（图五）。TSG1破坏严重，仅存部分陶水管残件。

根据叠压打破关系判断，L1早期路土在使用时，其东西两侧均有路沟，并且有陶水管（TSG2）向西侧路沟排水（G5），上述遗迹当为同一时期遗迹。L1晚期路土与G1、G2应属同时期，该期路土使用时向西拓宽，仅在东侧设置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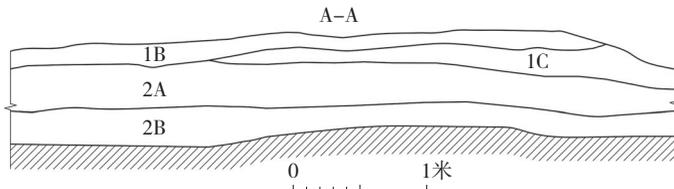
沟（G1、G2）。根据位置和宽度判断，L1为布政坊大十字街中的南北向街。

L2 位于发掘区中部，东距L1约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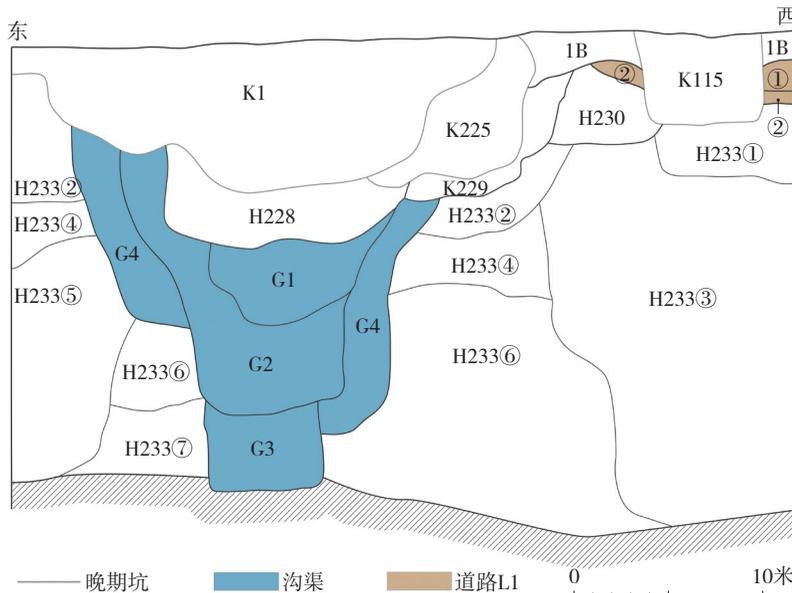
米，路土呈黄褐色，土质较坚硬，南北残长3.2—3.5、东西残宽仅0.6—1米。L2介于东部院落与西侧建筑之间，西侧建

筑仅残存由条砖和牙砖组成的砖铺散水，散水整体残长2.95、残宽0.3米。其中条砖共18块，每块长0.31、宽0.13、厚0.05米，牙砖共10块，每块长0.2、宽0.13、厚0.05米。根据残存的散水推断，在L2西侧原本应有其他建筑，但均被晚期活动破坏。从位置看，L2应为坊内曲巷（图六）。

2.院落 本次发掘发现由夯土墙围合的院落2组，位于大十字街南北向街道（L1）与坊内曲巷（L2）之间。院落与大十字街南北向街道之间有踩踏面相接，踩踏面整体呈黄褐色，较致密，有明显的结块和起层现象。两组院落共发现10道夯墙（Q1—10），均残存墙基部分，墙基残存最宽处0.75、残深0.12—0.27米。各道夯墙土质类似，均为较致密的红褐色土，夹杂少量黄色土粒。Q8结构较为特殊，墙基内部有22块扁圆形卵石呈“一”字形排列，当为墙芯部分。两组院落东西相连，共



图三 T0213北壁地层剖面图（A-A剖面位置见图二）
1B.黄灰色土 1C.黄褐色土 2A.红褐色土 2B.黄褐色土



图四 JPG3南壁地层剖面图
1B.黄灰色土



图五 陶排水管道与路沟（东→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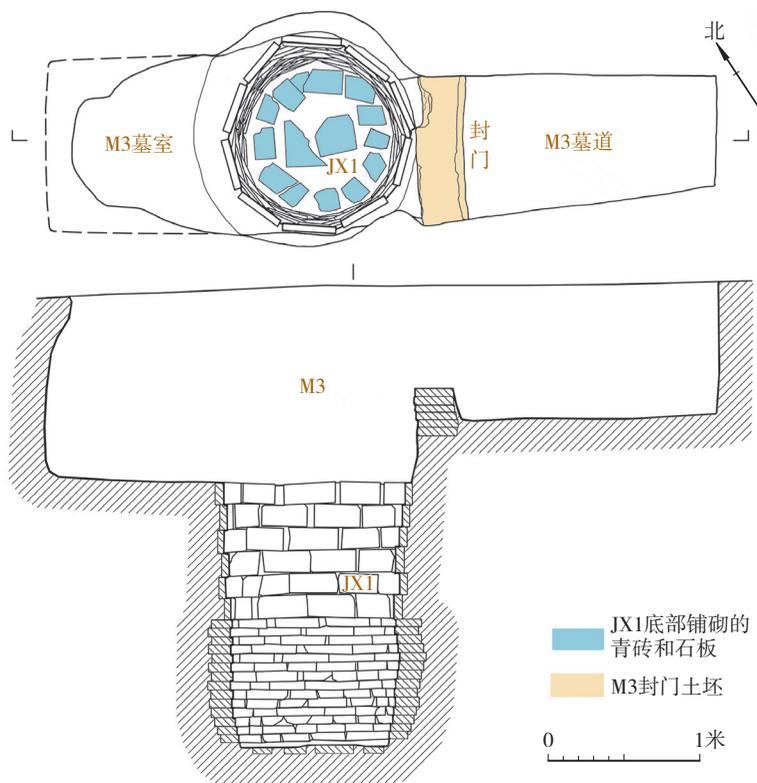
图六 L2 (上为北)

用一道夯墙（Q2、Q5）。院落平面呈长方形。一号院落位于东侧，保存较差，仅发现与二号院落共用的南北向夯墙（Q2、Q5）作为西墙，东西向夯墙发现三道（Q1、Q3、Q4），其中Q3、Q4呈东西一线，中间留有缺口，可能是该院落北侧的通道。Q1位于南侧，与Q3、Q4平行，可能为院落内的一道隔墙。院落及其周边发现有太平缸、水井、灰坑、窖穴等，该院落西南角打破夯墙的H202集中出土有石菩萨像、残石像座、残线刻石座等遗物。二号院落位于西侧，介于L2与一号院落之间，保存相对较好，四面墙基均有发现（Q2、Q5—10），院落相对完整。其中Q7、Q8构成院落西南角，Q7、Q10构成院落西北角，Q2、Q9构成院落东南角，Q10为院落北墙，其东端留有缺口，推测为该院落北侧通道的西半部分。实测二号院落南北长18.9、东西宽16.5米（图七）。

3.窖穴 1个（JX1）。位于发掘区北部偏东，一号院落东北约90米处，被清代墓葬M3打破。现存开口近圆形，直径1.25、残深1.75米。用单层砖砌筑而



图七 一号院落与二号院落 (上为北)



图八 窖穴JX1平面、剖视图

成，穴壁部分均用青砖横置，两砖之间约呈155度夹角首尾相接，上下两层砖之间错缝砌筑，残存部分共砌20层。穴壁自上向下略内收，底部平铺青砖和石板，平面亦呈圆形，穴底直径0.92—0.97米（图八）。窖穴内填黄灰色带水锈土，土质松软。在窖穴底部的青砖上发现铜钱百余枚，多数已因锈蚀粘连在一起。经清理，发现除个别残损严重外，其余可辨识的钱币有“开元通宝”135枚和“乾元重宝”7枚。

4.水井 5口。筒状，向下略内收，部分井壁可见脚窝。因太深，各水井均未发掘到底。现将J4、J5和J11的情况简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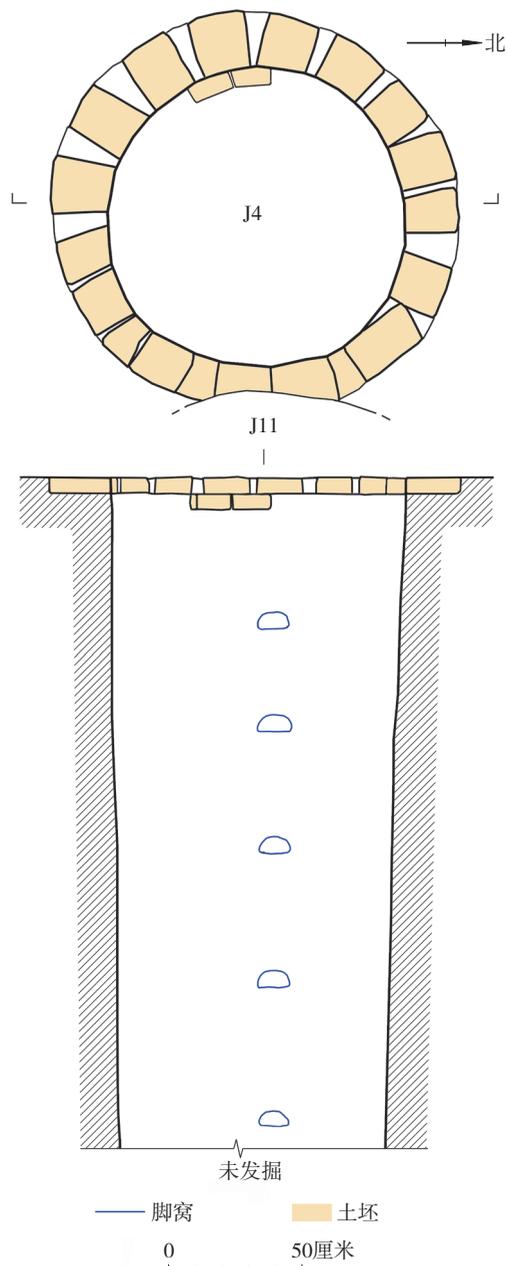
J4 位于发掘区中部偏东，Q1西北。被J11打破。井口内径1.1—1.16米，井口边缘铺置一圈长方形土坯，残存土

坯16块，土坯长0.18—0.25、宽0.16—0.2米。井壁有2排相对分布的脚窝，脚窝口部近半圆形，高0.15—0.18、宽0.15—0.2、进深0.1—0.14米，脚窝上下间距0.35—0.5米（图九）。井内填土呈灰褐色，较疏松，包含极少量碎瓦片、红烧土颗粒等。井口上覆压1件灰陶盆（J4：2），盆底已残，推测起到遮挡树叶、泥沙等落入井中的作用（图一〇）。

J5 位于发掘区西部，叠压于第1B层下，打破第2A层，井口部位错缝铺置两层条砖形成井圈，井口内径0.72—0.77、外径1.02—1.07米。井内填土呈浅褐色，内含少量砖瓦残块。

J11 位于J4东侧0.11米处，叠压于第1B层下，打破J4外缘的土坯。现存井口直径1.28—1.32米，距井口0.8米深处内收，形成二层台，二层台宽0.25—0.3米，内收部分的井口内径0.7—0.75米。井内填土呈黄绿色，带水锈，内含少量炭渣和砖瓦残块等。

5.水缸 2口。均位于发掘区北部偏东，二者略呈一线东西分布，间距7.58米。置缸前先在地面挖坑，然后将陶缸埋入坑中。两口缸的上部均已被破坏，下部因埋入坑中，虽然受到外力挤压破裂，但大体形状保存完好。H147：1，现存腹部最大径约0.91、残高0.5—0.7、底部直径0.3—0.37米（图一一）。



图九 J4平面、剖视图

H146 : 1变形较为严重, 尺寸不详。从缸的大小和与水井之间的距离推测, 可能是坊内用于防火的太平水缸, 同类遗存在明德门遗址曾有发现, 在城门北侧各门道之间的隔墙北边共发现8个成排埋入地下的水缸^[2]。

(二) 出土遗物

本次发掘出土的隋唐时期遗物较为



图一〇 J4开口及口部覆盖的陶盆 (上为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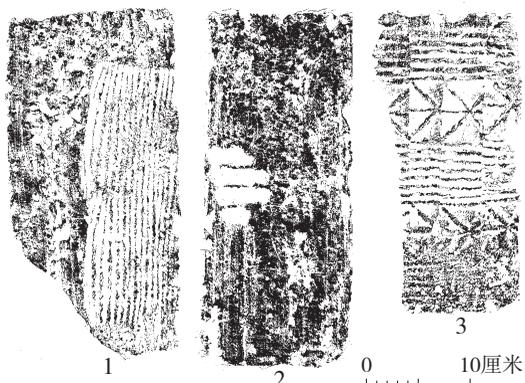
图一一 陶水缸 (H147 : 1) (上为东)

丰富, 主要为建筑材料, 其次为生活用品, 另有少量与宗教活动相关的遗物。以下介绍部分典型遗物。

1. 建筑材料 均为陶质。包括砖、板瓦、筒瓦、瓦当、鸱吻、排水管等。

长方形砖 均为泥质灰陶。正面均素面, 背面有手印或绳纹, 手印砖在砖面上压有半掌或指尖。其中绳纹砖1件、手印砖7件。H184 : 4, 绳纹砖。背面压印绳纹, 体形较大。长33.6、宽16.2、厚6.2厘米 (图一二, 1)。H184 : 3, 手印砖。背面压印有四个指尖。长33.5、宽14.7、厚5.8厘米 (图一二, 2; 图一三, 5)。

方形砖 均为泥质灰陶。包括莲



图一二 出土陶砖纹饰拓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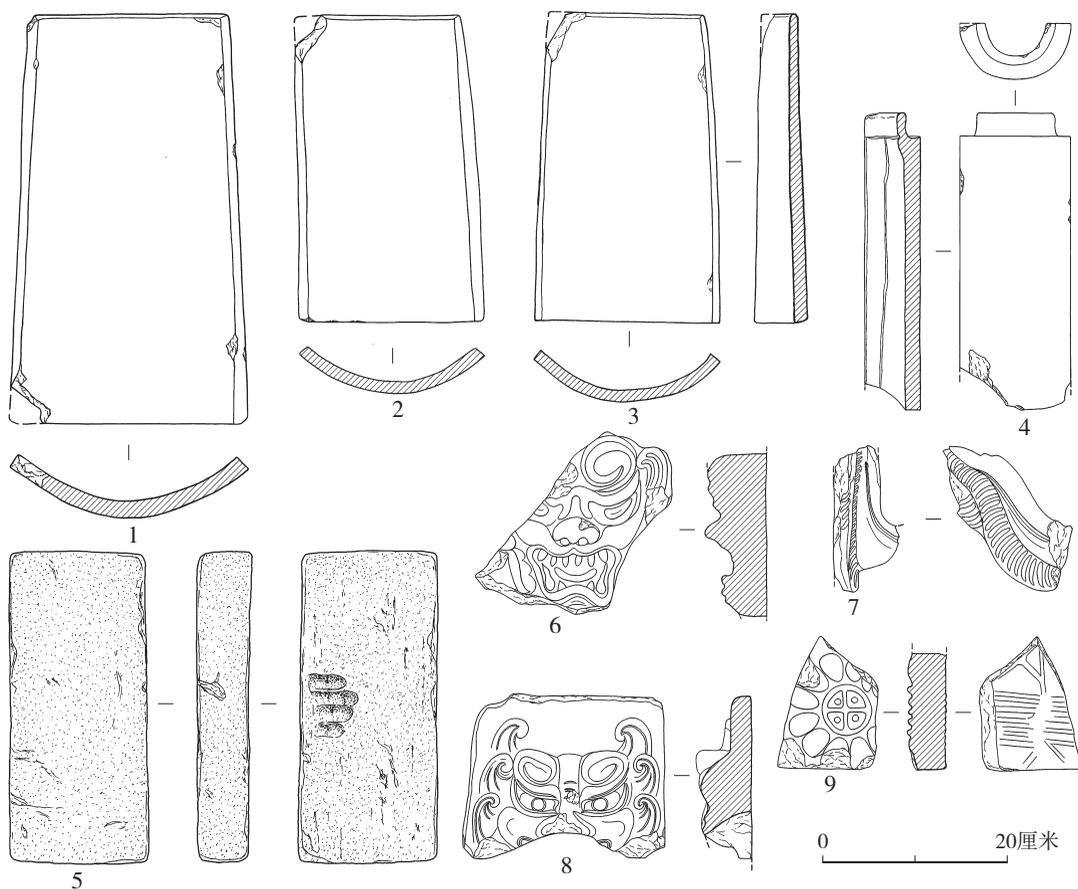
1、2.长方形砖(H184:4、3) 3.方形砖(H202:7)

花纹砖和素面砖各2件。H202:10, 莲花纹砖。正面饰莲花纹。残长15、残宽10、厚3.6厘米(图一三, 9)。H202:7, 正面素面, 背面间隔饰“米”字纹和绳纹。残长28、残宽14.8、厚5.2厘米

(图一二, 3)。

兽面纹砖 其中较完整者2件。均为泥质灰陶。T0215①B:1, 兽面怒目, 皱眉, 横耳, 卷须, 鼻呈三角状耸立, 圆形鼻孔, 口部略呈倒梯形, 上下獠牙相对, 露出舌头。残长21.2、残宽13.1、厚6.5厘米(图一三, 6)。H275:1, 砖底板面上窄下宽, 较窄端略呈圆角。兽面凸眼, 环瞳, 张嘴, 耸鼻, 横耳, 卷须。残长20.5—21.3、残宽16、砖底板面厚2、砖体最厚5厘米(图一三,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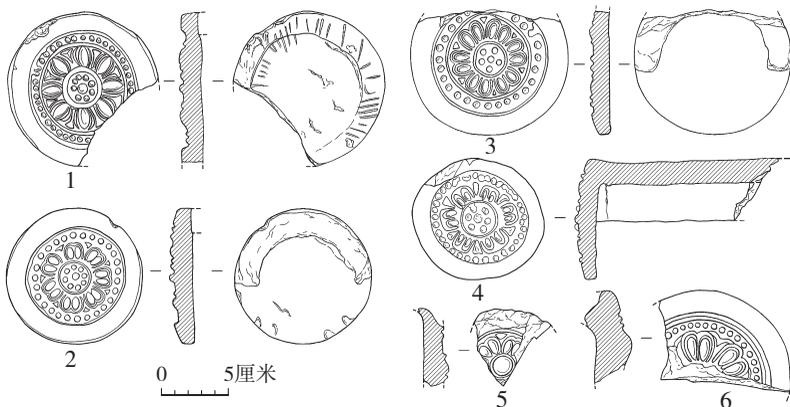
板瓦 均为泥质灰陶。多残损, 较完整者3件。所选3件标本皆凹面有布纹, 侧缘可见内切痕, 两端瓦缘刮抹圆滑。



图一三 出土陶建筑材料

1—3.板瓦(H275:3—5) 4.筒瓦(H275:2) 5.长方形砖(H184:3) 6、8.兽面纹砖(T0215①B:1、H275:1) 7.鸱吻(采:9) 9.方形砖(H202:10)

H275 : 3, 体形较大, 凸面有刮抹痕。长44、残宽22—22.7、厚1.6—1.9厘米(图一三, 1)。
 H275 : 4, 凸面为素面。长32.7、宽17.3—19.8、厚1.3—1.6厘米(图一三, 2)。
 H275 : 5, 凸面素面。长32.7、残宽15.6—20.3、厚1.1—1.5厘米(图一三, 3)。



图一四 出土陶瓦当
 1.A型(J14:1) 2—4.Ba型(采:8、H276:1、H228:2) 5.Bb型(采:10) 6.未分型(K501:1)

筒瓦 均为泥质灰陶。多残损, 较完整者1件。H275 : 2, 凹面有布纹, 凸面光素, 侧缘可见内切痕, 瓦舌凸面有涂抹痕。长31.8、上缘宽11.9、厚1.2—1.7厘米, 瓦舌长2.3厘米(图一三, 4)。

瓦当 均为泥质灰陶。较典型者6件, 均为莲花纹瓦当, 双瓣居多, 单瓣仅1件, 莲瓣均为椭圆形, 当心饰莲蓬或宝珠。根据莲瓣差异可分二型。

A型: 1件(J14:1)。单瓣, 残。花蕊由9个乳凸及外圈凸状轮廓线组成莲蓬状, 8个单瓣, 瓣高凸瘦长, 绕瓣饰细凸状轮廓线, 瓣间隔有“Y”形纹, 外圈饰一周连珠纹, 瓦面较平。直径11.5、边轮宽1.5厘米(图一四, 1)。

B型: 4件。复瓣, 根据当心形制的差异可分二个亚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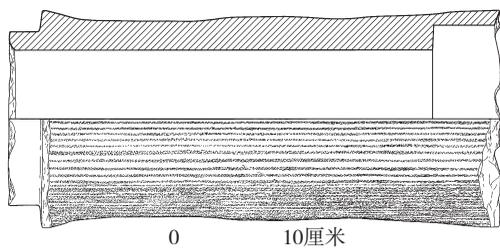
Ba型: 3件。当心呈莲蓬状。H228 : 2, 残。花蕊由6个乳凸和外圈凸状轮廓线组成莲蓬状, 6个复瓣, 瓣瘦长, 绕瓣饰细凸状轮廓线, 外饰一周连珠纹。相接筒瓦内压布纹, 顶面较光滑。直径10.3、边轮宽1.5厘米(图一四, 4)。
 H276 : 1, 残。花蕊由6个乳凸及外圈凸

状轮廓线组成莲蓬状, 6个复瓣, 瓣高凸瘦长, 绕瓣饰细凸状轮廓线, 瓣间隔有三角形纹, 外饰一周连珠纹, 边廓由内向外逐渐变薄。直径12.2、边轮宽1.8厘米(图一四, 3)。
 采:8, 略残。花蕊由9个乳凸及外圈凸状轮廓线组成莲蓬状, 7个复瓣, 瓣瘦圆, 绕瓣饰细凸状轮廓线, 瓣间隔有三角形纹, 外饰一周连珠纹。直径10.2、边轮宽1.7厘米(图一四, 2)。

Bb型: 1件(采:10)。残。主体莲花凸起, 当心花蕊由单乳凸和外圈凸状轮廓线组成宝珠状, 残存2个复瓣, 瓣瘦圆, 似水滴, 绕瓣饰细凸状轮廓线。残长5.8、残宽5.6厘米(图一四, 5)。

另有1件当心残缺, 不便分型。K501 : 1, 复瓣, 瓣高凸瘦长, 绕瓣饰细凸状轮廓线, 瓣间隔有“Y”形纹, 外饰一圈连珠纹。残长11.4、边轮宽1.6厘米(图一四, 6)。

鸱吻 采:9, 泥质灰陶。仅残存下嘴缘和部分腮翅, 饰平行排列的阴刻弧线。残长14.5、残宽10.4、厚6.1厘米(图一三, 7)。



图一五 出土陶排水管 (TSG2:1)



图一六 陶排水管 (TSG2:1)

排水管 较完整者3件。均为泥质灰陶，形制基本相同。TSG2:1，筒状，两端略粗。外壁通体饰粗绳纹，内壁压有布纹，舌缘涂抹圆滑。长40、管身直径17.6—18、舌宽4、舌厚1、管壁厚2—2.7厘米（图一五；图一六）。

2.生活用品 多数为陶器和瓷器，另有少量石器、金属器、骨器和贝类等。

（1）陶器 包括罐、盆、盏、杯、器盖、动物模型等。

罐 多残损，较完整者7件。均为泥质灰陶。圆唇，侈口，矮颈，鼓腹。根据形体及肩部、底部形制的差异分三型。

A型：1件（K654:1）。体形宽矮。圆肩，大平底。口径11.7、底径13.5、高21.1厘米（图一七，1）。

B型：3件。体形较宽矮。圆肩，平底微内凹。K223:1，口径9.4、底径7、高18.2厘米（图一七，3）。

C型：3件。体形瘦高。溜肩，小平底。K296:1，口径6.2、底径5.8、高21

厘米（图一七，2）。

小罐 均为泥质灰陶。体形小，侈口，平底。K522:1，方唇，矮颈，溜肩，鼓腹，腹下部内收，腹一侧因挤压变形。口径7.5、底径3、高16.4厘米（图一七，9）。H236:1，圆唇，短束颈，圆肩，鼓腹。口径4.7、底径3.5、高8.9厘米（图一七，5）。J4:1，圆唇，溜肩，弧腹。口径8.7、底径6、高11.6厘米（图一七，8）。

双耳罐 较完整者4件。均为泥质灰陶。尖圆唇，短束颈，溜肩，鼓腹，腹下部内收，平底微内凹，肩部有一对桥形耳。根据体形差异分二型。

A型：3件。体形瘦高。H27:1，盘口。口径11.5、底径7、高19.4厘米（图一七，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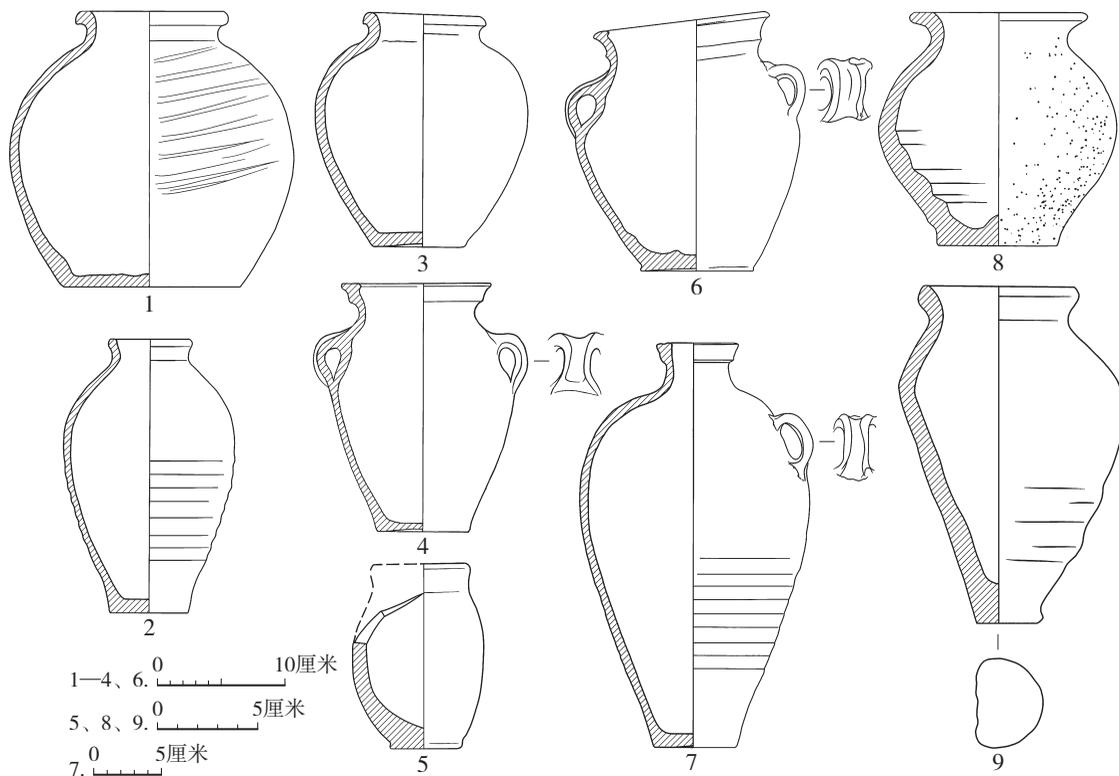
B型：1件（K401:1）。体形较宽矮。侈口。口径13.5、底径8.4、高20厘米（图一七，6）。

单耳罐 K504:1，方唇，直口，束颈，圆肩，肩部有一桥形耳，上腹鼓，下腹斜直，平底微内凹。口径5.8、底径5.8、高29厘米（图一七，7）。

盆 多残损，较完整者5件。均为泥质灰陶。根据体形大小和口、腹部形制的差异分三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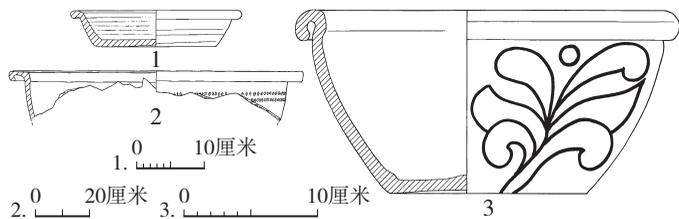
A型：1件（J4:2）。发现时倒覆于J4之上，可能用于遮挡井口。体形大。圆唇外翻，敞口，宽平折沿，下腹部残。上腹外壁饰两周附加堆纹。口径110、残高17厘米（图一八，2）。

B型：2件。圆唇，敞口，折沿，浅弧腹。素面，内外腹壁可见拉坯痕。JX1:3，平底。口径22.3、底径17.2、高6.3厘米。H195:2，平底微内凹。



图一七 出土陶器

1.A型罐 (K654 : 1) 2.C型罐 (K296 : 1) 3.B型罐 (K223 : 1) 4.A型双耳罐 (H27 : 1) 5、8、9.小罐 (H236 : 1、J4 : 1、K522 : 1) 6.B型双耳罐 (K401 : 1) 7.单耳罐 (K504 : 1)



图一八 出土陶盆

1.B型 (H195 : 2) 2.A型 (J4 : 2) 3.C型 (G2 : 1)

口径24.7、底径18、高5.2厘米 (图一八, 1)。

C型: 2件。深弧腹。G2 : 1, 圆唇, 卷沿, 平底微内凹。外壁涂白后墨绘卷草纹, 内壁有数周刮痕。口径28.5、底径14.5、高13.5厘米 (图一八, 3)。Y1 : 1, 方唇, 折沿, 平底。素面。口径28、底径13、高13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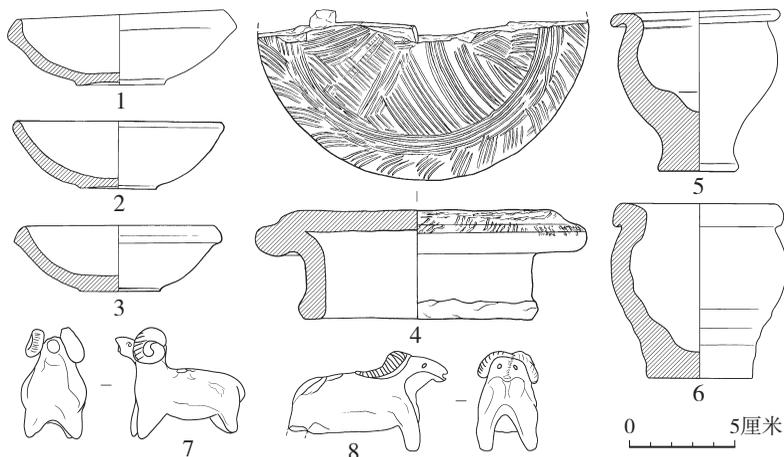
盂 口沿部分多有烟炱痕迹, 饼足。素面。根据腹部形制的差异分三型。

A型: 弧腹略深。H274 : 2, 泥质灰陶, 敛口。口径9.8、底径3.9、高3.2厘米 (图一九, 1)。

B型: K141 : 1, 泥质红陶。敞口, 浅弧腹。口径9.8、底径4、高3.1厘米 (图一九, 2)。

C型: 浅折腹。J7 : 2, 泥质灰陶, 敞口。口径9、底径3.6、高3.2厘米 (图一九, 3)。

杯 侈口, 鼓腹, 下腹内收, 小平底。素面。J11 : 1, 泥质灰陶。方唇, 平沿。腹身有涂抹痕。口径7.9、底径3.6、高7.5厘米 (图一九, 5)。K461 : 1, 泥质红陶。圆唇, 卷沿。周身可见轮制痕迹。口径7.8、底径5、高8.2厘米 (图一九, 6)。



图一九 出土陶器

1.A型盏(H274:2) 2.B型盏(K141:1) 3.C型盏(J7:2) 4.器盖(J8:1) 5、6.杯(J11:1、K461:1) 7、8.动物模型(G4:1、T0116①B:1)

器盖 J8:1, 泥质灰陶。平顶, 顶边缘外凸。顶饰刻划纹。口径11.2、高5厘米(图一九, 4)。

动物模型 均为泥质灰陶。G4:1, 陶羊。口部微残。双角呈盘状覆于头两侧, 足部短小呈锥状, 尾部短小紧贴于身后, 肩背部有一小孔。推测该器物可能为一香插。残长6、高5厘米(图一九, 7)。T0116①B:1, 陶羊。双后蹄残。嘴部凸出, 戳有两眼, 双角宽大, 向后伸出覆于肩背之上, 头部与角部中间有一排戳孔。前腿较短, 微屈略呈柱状。长7.1、残高4.5厘米(图一九, 8)。

(2) 瓷器 均为白胎, 白釉。可辨器类有碗、盆、水盂、器盖、骑马俑。

碗 均为玉璧底, 根据腹部形制的差异分二型。

A型: 敞口, 弧腹较深。根据唇部形制的差异分为二个亚型。

Aa型: 尖圆唇。H202:13, 胎质较细腻, 白釉泛黄, 内壁满釉, 外壁半釉, 釉面较细腻。底部可见支钉痕。口

径11.7、底径7.6、高3.8厘米(图二〇, 1)。

Ab型: 圆唇。JX1:2, 白胎泛黄, 胎质细腻, 内壁满釉, 底部有支钉痕, 外壁施釉至足, 釉面光滑有光泽。口径15.4、底径8.5、高4.5厘米(图二〇, 2)。

B型: 浅弧腹。H184:6, 尖圆唇, 敞口。胎质较细腻, 有杂质, 釉面较光滑, 内壁满釉, 底有支钉痕, 外壁施釉至足。口径14、足径7.5、高4厘米(图二〇,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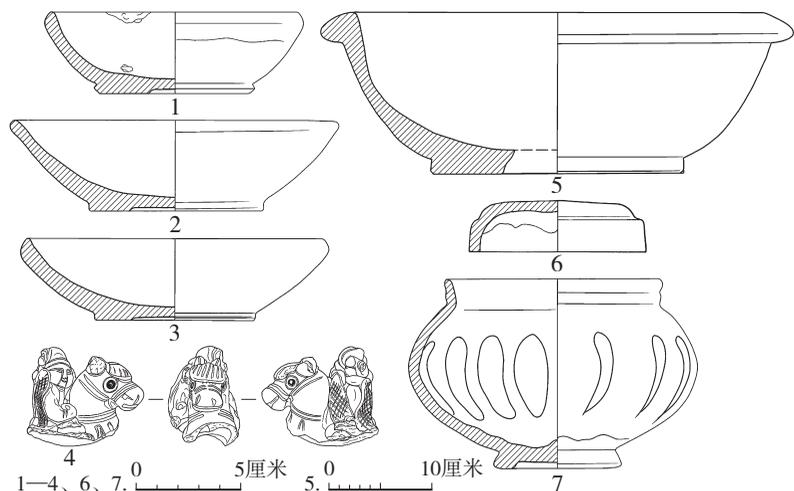
盆 H184:2, 尖唇, 侈口, 折沿, 弧腹, 饼足。胎质较粗糙, 釉面较光滑, 内壁满釉, 外壁半釉。口径46.4、底径24.4、高15.7厘米(图二〇, 5)。

水盂 T0215①B:4, 圆唇, 微侈口, 扁圆腹, 腹部上视呈花瓣状, 圈足外撇。颈部饰一周凹弦纹。白胎泛灰, 内含少量杂质, 白釉泛黄, 器表可见大量土沁痕, 内壁满釉, 外壁施釉至足。口径10.1、圈足径6.7、高9厘米(图二〇, 7)。

器盖 H184:7, 直壁, 斜肩。白釉泛灰, 施化妆土, 胎质坚硬而细腻。口径8.6、高2.2厘米(图二〇, 6)。

骑马俑 H202:8, 男子头戴冠饰骑于白马之上, 造型圆润, 制作精巧。白釉泛灰, 胎质细腻。残高4.2—4.8、残宽5.2厘米(图二〇, 4)。

(3) 三彩器 仅发现1件(H251:1)。残存器底, 饼足, 底有支钉痕。



图二〇 出土瓷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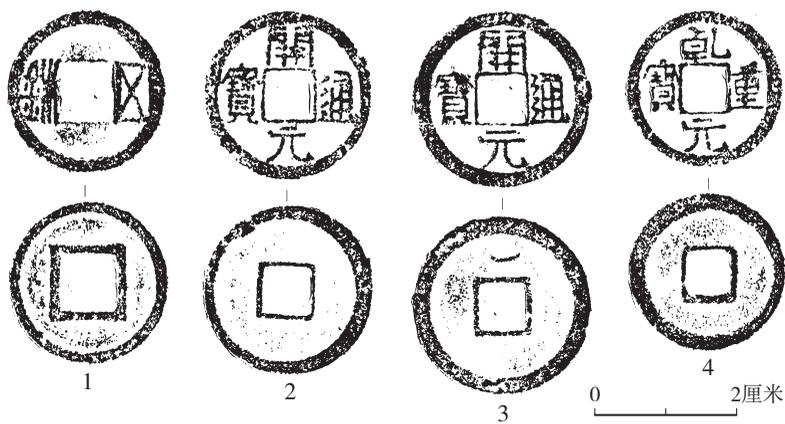
1.Aa型碗 (H202 : 13) 2.Ab型碗 (JX1 : 2) 3.B型碗 (H184 : 6) 4.骑马俑 (H202 : 8) 5.盆 (H184 : 2) 6.器盖 (H184 : 7) 7.水盂 (T0215①B : 4)



图二一 三彩器 (H251 : 1)



图二二 铜镯 (K488 : 1)



图二三 出土铜钱拓本

1.隋五铢 (H236 : 2) 2、3.开元通宝 (H22 : 1、H24 : 1) 4.乾元重宝 (H236 : 2)

红胎，内施黄色和褐色釉，可见流釉痕迹，残存部分外壁未施釉。残高3厘米（图二一）。

(4) 金属器 数量较少，包括铜

器和铁器两类。

铜镯 K488 : 1，圆环形，首尾相扣，环身横截面呈圆形，镯中部套有铜丝。外径4.4、内径3.8厘米（图二二）。

铁器残件 H184 : 1，仅存釜和小部残件。釜内径4.5、残长7、残宽8.5厘米。

铁泡钉 K369 : 3，整体呈方形，半球形帽。长7.9、宽6.8、高3.2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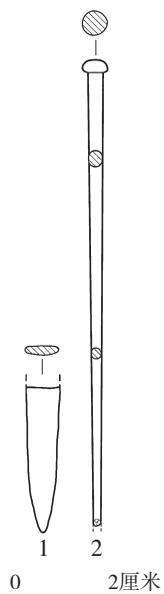
(5) 铜钱 数量较多，多数为开元通宝（图二三，2、3），另有少量乾元重宝（图二三，4），以及1枚隋五铢（图二三，1）。

(6) 骨器 仅见骨簪2件。L1 : 2，横截面椭圆形。残长3、残宽0.7、厚0.2厘米（图二四，1）。K562 : 2，首端呈扁圆状，末端残，横截面呈椭圆形。残长9.4、直径0.2—0.5厘米（图二四，2）。

(7) 贝类 包括丽蚌和文蛤。

丽蚌 J14 : 3，内部残留有红色颜料痕迹。长7.2、宽5、厚1.2—2.8厘米（图二五）。

文蛤 G1 : 1，长2.7、宽3厘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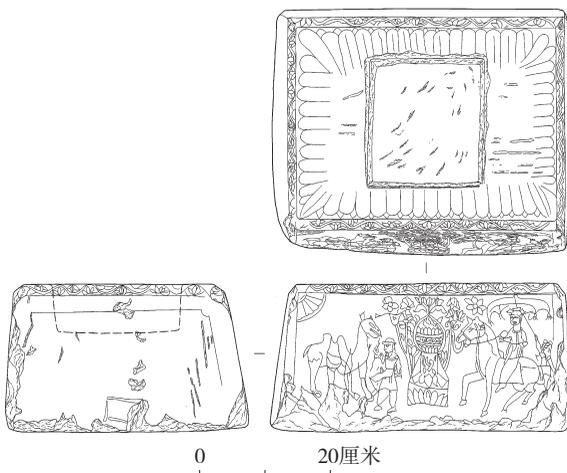
图二四 出土骨簪
1.L1:2 2.K562:2



图二五 丽蚌 (J14:3)



图二六 文蛤 (G1:1)



图二七 出土线刻石座 (采:14)



图二八 线刻石座 (采:14)

二六)。

3.其他 包括石质、陶质遗物，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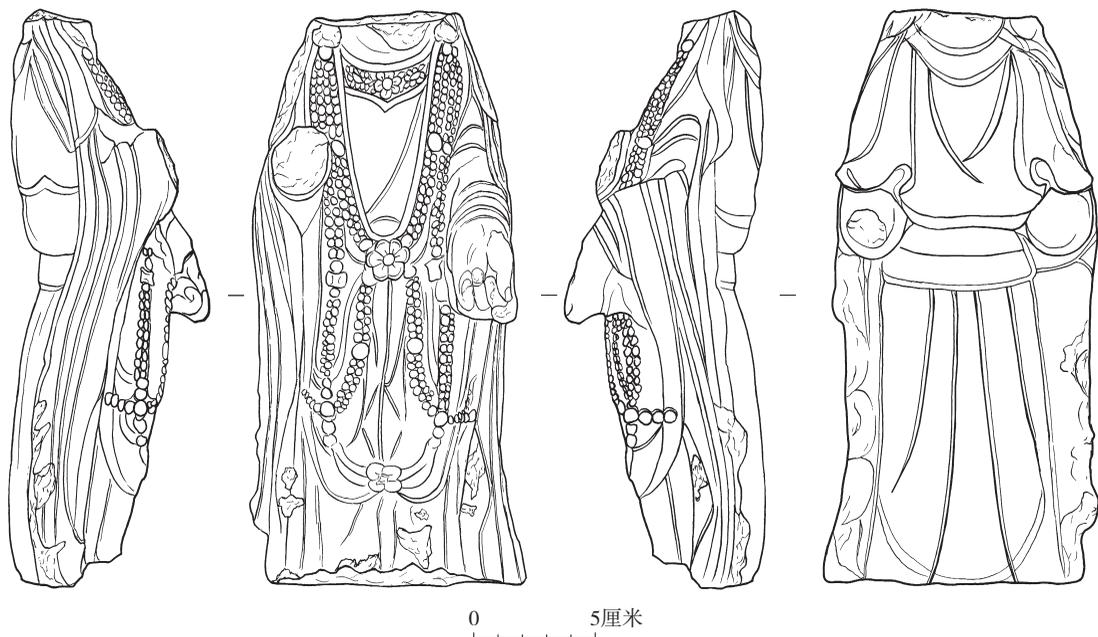
分可能是与宗教活动相关的遗物。

线刻石座 采:14, 打磨平整。截面略呈上小底大的梯形, 顶部有一长方形槽, 槽内可见修整痕迹。图案丰富, 顶面和正面阴线刻图案, 顶面长方形槽边饰一周叶纹, 最外周饰一圈缠枝纹。正面线刻图案分为三部分, 左半部分为一胡人牵一双峰驼, 驼后上部有一图案, 似四分之一华盖, 中部为一坛, 坛右侧为一骑马男子, 马后有一童子手持华盖。长42—45.3、宽32—37、高22.5厘米, 顶部槽长19、宽17.5、深6.5—7.5厘米 (图二七; 图二八)。

石菩萨像 H202:2, 白色。圆雕。头部、手部、足部均残。身穿长裙, 颈部佩戴桃形饰, 披帛于两肘处垂于体侧, 下身着长裙, 璎珞呈“X”形交叉, 搭绕于腿前。造像正面和背面局部留有彩绘, 璎珞上残存少许贴金痕迹。残高23.6厘米 (图二九; 图三〇)。

石像座 H202:5, 近方形, 座上上部为覆盆莲花, 四角立有四兽, 莲花中部有一长方形槽。石座正面饰一宝相花。长14.8、宽13.8、残高7—9.8厘米, 槽长5、宽4、深2.4厘米 (图三一)。H202:9, 近方形, 器形较小。顶面略呈凹弧状, 表面和底部均较粗糙, 局部可见加工痕迹。残长7.3、残宽6.3、残高3厘米 (图三二, 7)。H202:4, 平面近方形, 顶部有两个对称的马蹄形支撑柱, 中部微下凹。长12.5、宽12、残高7.4厘米 (图三二, 4)。

石枕 H202:6, 残。青石质。顶面中部微凸, 前部略低于后部, 其余面均为平面, 各面均打磨精细。素面。残宽22.2、残高20厘米 (图三二,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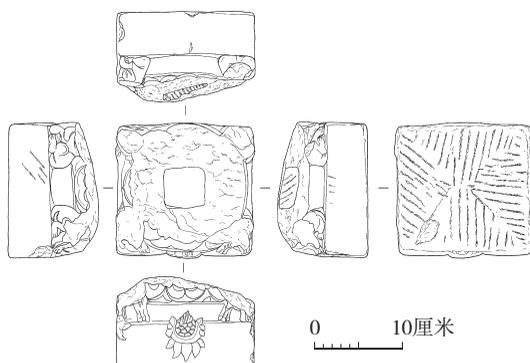


图二九 出土石菩萨像 (H202 : 2)



图三〇 石菩萨像 (H202 : 2)

石夯头 H228 : 1, 略呈圆柱形, 自上而下渐内收, 底呈半球形, 顶面中部凿有一孔, 孔径4、深6厘米。夯头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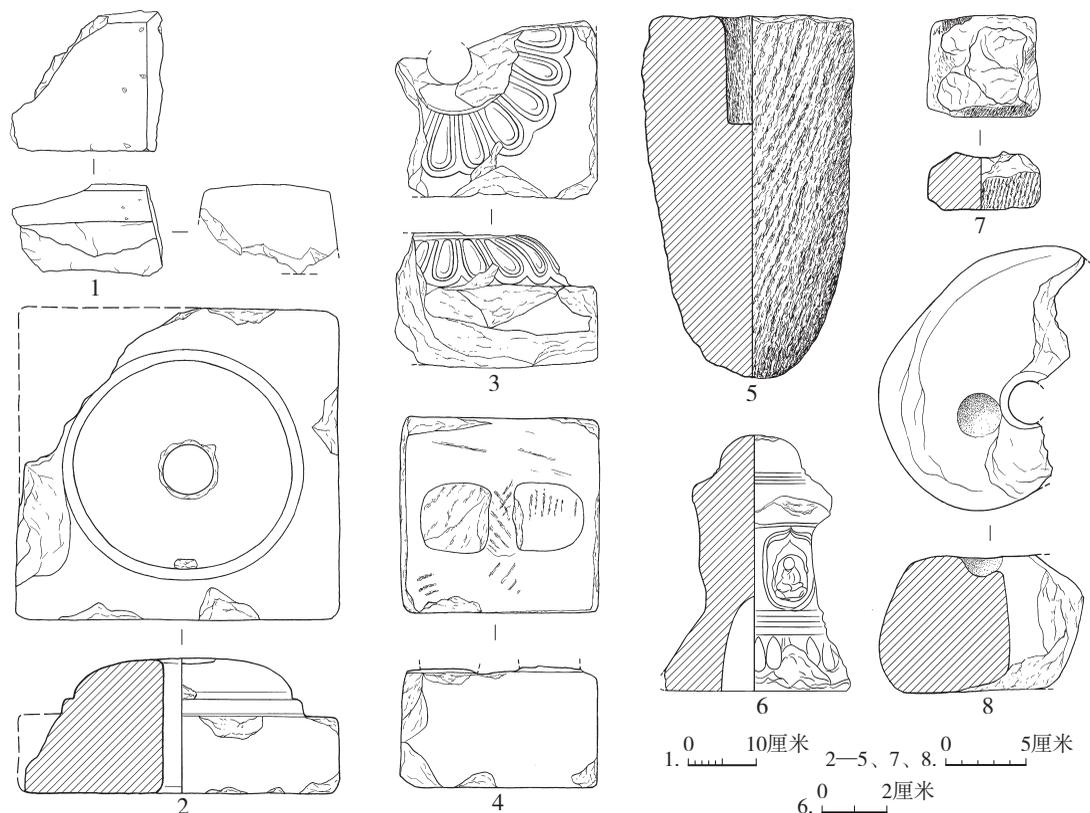


图三一 出土石像座 (H202 : 5)

径约13、高23厘米 (图三二, 5)。

陶佛塔 K474 : 1, 泥质红陶。顶部微残, 略呈柱状, 中部较细, 底中部内凹。塔身四面印有佛像, 底部莲花座。底径5.5、高7.8厘米 (图三二, 6)。

陶器座 均为泥质灰陶。H184 : 5, 圆柱状, 中心有贯穿圆孔, 孔上大下小, 孔边有一圆形凹坑。残长16、残宽11.9、高8.6厘米 (图三二, 8)。J7 : 1, 底座呈方形, 上为复瓣覆盆莲花, 中心有柱孔。残长12.6、残宽11、



图三二 出土遗物

1.石枕（H202：6） 2、3、8.陶器座（K1：1、J7：1、H184：5） 4、7.石像座（H202：4、H202：9）
5.石斧头（H228：1） 6.陶佛塔（K474：1）

残高8.3厘米（图三二，3）。K1：1，底座呈方形，底座上呈覆盆状，中心有柱孔。长20.5、宽19.5、高8.5厘米（图三二，2）。

三、其他时期遗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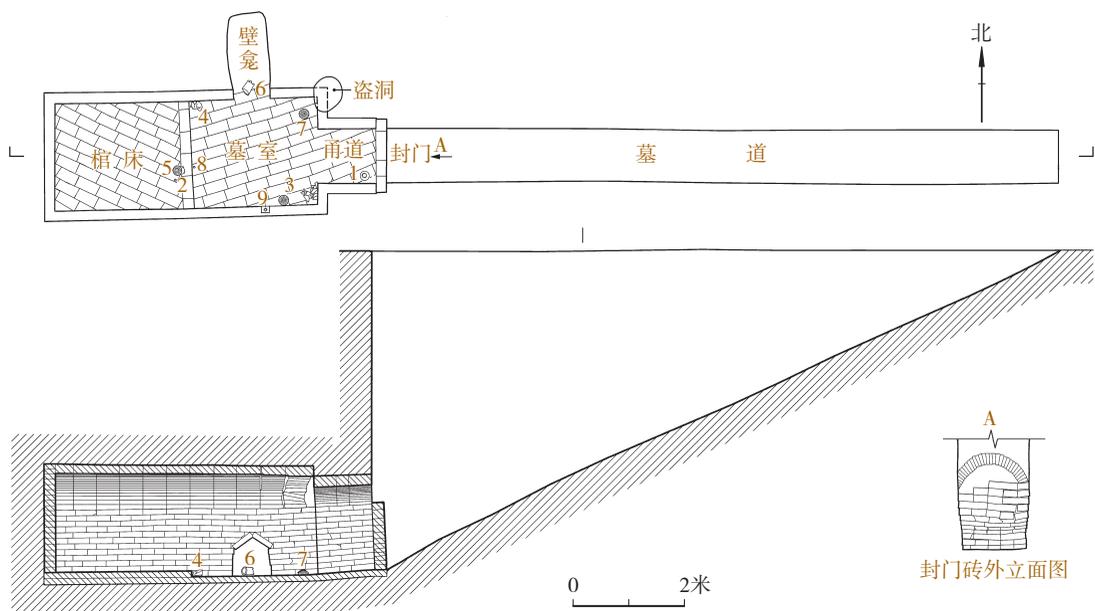
除隋唐时期遗存外，本次发掘还发现一些汉代、宋代和清代遗存，以下介绍汉代和宋代遗存。

（一）汉代遗存

包括M10和少量地层、遗迹内出土的遗物。

M10 位于发掘区西南角，叠压于第1B层下。斜坡墓道砖室墓，由墓道、封门、甬道、墓室和一小龕组成，方向80度。墓道位于墓室东侧，较窄，平面

呈长方形，土圻壁面较直。长11.8、宽0.8—0.85、深5.6米。墓道内填花土，土质疏松，未经夯打。封门用条砖和楔形砖平砌。墓道与墓室之间有砖砌甬道相连，甬道底部用条砖斜铺，拱形顶，甬道长0.95—1、宽0.85—0.9、高1.1—1.5米。墓室平面呈长方形，长4.5、宽2.12、高1.05—1.88米。墓壁用条砖顺置错缝平砌，南壁近甬道处有一凹槽，内置1件陶盂。墓室用条砖和楔形砖起券顶，底部用条砖斜置错缝平铺。在墓室中后部平铺一层条砖形成棺床。壁龕位于墓室北侧，平面近长方形，为拱形顶土洞，墓室与壁龕相接处用条砖搭成人字形顶，壁龕长1.2、宽0.65、高0.45—0.75米（图三三）。该墓多次被盗，仅



图三三 M10平面、剖视及局部立面图
1.釉陶罐 2、8.铜钱 3、6.陶仓 4、5、7.釉陶仓 9.陶盏

见少量随葬品，葬具不详，人骨仅余1节趾骨，棺床上残留大量炭灰。从墓葬形制和随葬品特征来看，该墓年代应为新莽至东汉早期。

M10出土的遗物共9件，包括釉陶罐、釉陶仓、陶仓、陶盏和铜钱。

釉陶罐 1件（M10：1）。出土于M10甬道近封门处。泥质红陶，器表通体施青黄色釉。方唇，微敛口，溜肩，鼓腹，器身最大径在腹上部三分之一处，平底内凹。肩部饰两周凸弦纹和一周兽纹。口径8.9、底径6.8、高12.8厘米（图三四，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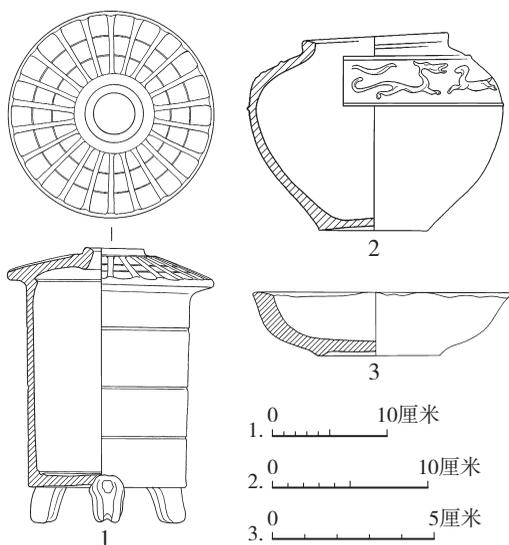
釉陶仓 3件。M10：7，泥质红陶，外施黄绿色釉。顶呈伞盖状，筒状腹，平底，三兽形足。顶面有22道放射状瓦棱，腹饰三周凹弦纹。顶部直径17.8、底径13.5、通高23.8厘米（图三四，1）。

陶仓 2件。均为泥质灰陶。顶部残，筒状腹，下部略内收，平底，三兽形足。M10：3，腹饰两周凹弦纹。底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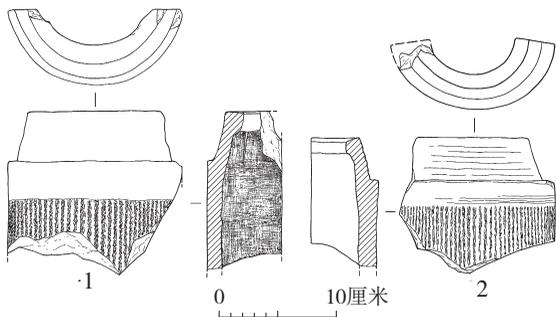
12.4、残高25.7厘米。M10：6，腹饰三组凹弦纹。底径10.8、残高28.9厘米。

陶盏 1件（M10：9）。出土于M10墓室南壁近甬道的凹槽中。泥质灰陶。敞口，弧腹，矮圈足。口径8、圈足径4、高1.8厘米（图三四，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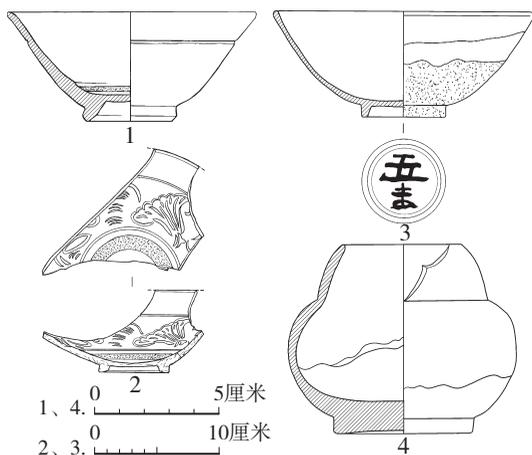
铜钱 2枚。出土于M10棺床附



图三四 M10出土遗物
1.釉陶仓（M10：7） 2.釉陶罐（M10：1） 3.陶盏（M10：9）



图三五 出土汉代陶筒瓦
1.G2 : 2 2.T0216①B : 4



图三六 出土宋代遗物
1—3.瓷碗 (T0216①B : 1、T0316①B : 2、
K44 : 1) 4.瓷瓶 (K141 : 5)

近，均为货泉。

另外，G2和地层内出土了陶筒瓦2件，均为泥质灰陶。凸面饰绳纹，凹面压印布纹，瓦舌端刮抹光滑，瓦舌凸面有刮抹痕。G2 : 2，舌端略厚。残长13.9、残宽14.7厘米（图三五，1）。T0216①B : 4，瓦舌内略凸。残长11.7、残宽12.2厘米（图三五，2）。

（二）宋代遗存

仅见少量遗物。均为瓷器，多残损，可辨器类有碗和瓶。

碗 可复原者3件。圆唇，敞口，弧腹。T0216①B : 1，圈足外撇。上腹部饰一周凹弦纹。灰色胎，胎质较细腻紧致。青釉，釉面较粗糙，内壁满釉，

底有涩圈，外壁施釉至足。口径10、圈足径3.7、高4.6厘米（图三六，1）。T0316①B : 2，残。圈足微外撇。内壁剔双弦纹围莲花纹。白胎泛灰，胎质细腻致密。青釉，釉面较光滑，有细腻小开片，内壁满釉，底有涩圈，外壁施釉至足。圈足径6、高6.4厘米（图三六，2）。K44 : 1，圈足微外撇。白胎泛灰，姜黄色釉，内壁满釉，外壁施釉至口沿，有流釉现象，釉面较粗糙。外底墨书二字似为“五末”。口径19.8、圈足径7、高8.9厘米（图三六，3）。

瓶 1件（K141 : 5）。尖唇，敛口，圆肩，鼓腹，饼状底微内凹。酱釉，内壁满釉，外壁施釉至腹最大径处。口径4.9、底径5.8、高7.4厘米（图三六，4）。

四、结 语

本次在西安市隋唐长安城布政坊遗址发现的主要遗迹是布政坊大十字街南北向街道和两组院落。此前对布政坊开展的考古工作很少，本次发现的道路、院落等为进一步了解隋唐长安城内涵和隋唐长安城里坊的结构、布局提供了诸多新材料。

1.此次发现的布政坊大十字街南北向街道具有重要的坐标性意义。据《长安志》载：“皇城之东尽东郭，东西三坊；皇城之西尽西郭，东西三坊；南北皆一十三坊……每坊皆开四门，有十字街，四出趣门。皇城之南，东西四坊……南北九坊……每坊但开东西二门，中有横街而已”^[3]。南北向道路L1可以分为早晚两期，虽然被破坏严重，但实测其早期最宽处为10.8米，晚期最宽

处为11.1米。隋唐长安城里坊中这种宽度的道路只可能是大十字街^[4]。在此基础上,利用现代化测绘手段标记,将发掘区域与隋唐长安城复原图进行叠加,L1为布政坊大十字街的南北向街道当无疑义。这一考古发现对于隋唐长安城里坊精细化研究,尤其是明确布政坊的位置和布局具有重要意义。

L1性质的明确,对于确认遗址年代至关重要,L1与一号、二号院落之间有踩踏面相连。与此同时,J4之上倒覆的陶盆基本完整,从陶盆的特征来看,是典型的唐代器物,这一发现也可以判定踩踏面即为当时的唐代地面。再结合出土的大量唐代遗物,本次发掘的遗迹主体年代可确定为隋唐时期。

2.虽然被晚期活动破坏严重,但道路与院落之间的格局仍较好地保存了下来,二者之间的关系与道路的改、扩建现象对于深化认识隋唐长安城里坊的结构和变迁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隋唐长安城的主要街道两侧多设有路沟排水,如在兴化坊大十字街东西向街南北两侧就勘探出路沟迹象^[5],同类遗迹在隋唐长安城西市遗址的考古发掘中也有发现,是隋唐时期典型的路沟铺设方式。从遗迹现象来看,L1在早期使用时,其东、西两侧均设有路沟,并且路沟在使用时存在多次清淤的行为。L1早期路土两侧路沟的沟壁上都发现有成排南北向排列的小柱洞,推测L1早期路土两侧路沟使用时在木柱上铺设木板形成暗渠。虽然被破坏严重,但仍可看出由排水管与路沟组成的里坊内排水系统。

至L1晚期路土使用时,该路土发生了较大规模的改建和扩建现象。这一

时期的L1仅在东边设置路沟,路土整体向西拓宽,叠压于L1早期路土西侧的路沟之上。考虑到L1晚期路土的西边缘与一、二号院落之间有踩踏面相连,据此推测本期路土的西扩很可能与L1西侧两座院落的营建直接相关。

L1西侧约67米处发现的L2则应是当时布政坊内的一条曲巷。

3.现场实测发掘区域隋唐时期地面的高程为370.3米,是城内相对低洼的区域。相关数据的采集是对于加深有关隋唐长安城地形地貌认识的重要补充。

4.出土的隋唐时期遗物种类丰富,涵盖建筑材料、生活用品和与宗教活动相关遗物等,这些遗物的出土,特别是石菩萨像、陶佛塔、石座等遗物对于深化有关布政坊居民生活的认识具有重要意义。除此之外,在G2中出土的盘羊香插,做工精巧生动,其动物原型盘羊并非产自中原,是隋唐时期东西文化交流与融合的例证之一。

5.丰富的遗迹和出土遗物是反映西安地区城市变迁和城市区域功能转变的重要资料。本次发掘的隋唐长安城布政坊区域位于汉长安城遗址东南约6.1公里,东距西安明城墙约0.8公里。发掘区域汉代属于都城南郊,隋唐时期此处位于隋唐长安城布政坊之中,至宋代成为郊区义阳乡^[6],明清时期为西安府城郊。本次考古发现的遗迹类型多元,出土的遗物种类丰富,年代跨度极大,可知发掘区域经历了从汉代都城城郊到隋唐时期都城重要里坊,随后成为宋代长安县郊区一乡,最后成为明清西安府城郊的演变历程。与此同时,这些遗迹和遗物的发展脉络也是该区域自两汉至明

清时期城市变迁的重要线索。

附记：本文是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创新项目“古代国家治理视野下的唐代两京考古”（项目编号2026KGYJ003）的阶段性成果，得到中国社会科学院学科建设“登峰战略”资助计划（项目编号DF2023YS14）的资助。本项目领队为韩建华，参与发掘和整理的人员有韩建华、陈宗瑞、蔡瑞珍、余新、陈敏、张飞、李振远、王梦瑶。项目进行中的劳务和安保工作由陕西锦汉文物保护工程有限公司负责。

执笔者 陈宗瑞 韩建华
蔡瑞珍 李春林

注 释

[1] 宋敏求著，李好文编撰：《长安志·长安志图》，西安：三秦出版社，2013年，第130、

187、188页。

[2]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西安工作队：《唐代长安城明德门遗址发掘简报》，《考古》1974年第1期。

[3] 宋敏求著，李好文编撰：《长安志·长安志图》，第130页。

[4] 据早年的勘探资料显示，怀德坊、兴化坊和安定坊的大十字街的宽度分别为15、11和20米。详见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西安唐城发掘队：《唐代长安城考古纪略》，《考古》1963年第11期；陕西省博物馆、文管会钻探组：《唐长安城兴化坊遗址钻探简报》，《文物》1972年第1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西安唐城工作队：《唐长安城安定坊发掘记》，《考古》1989年第4期。

[5] 陕西省博物馆、文管会钻探组：《唐长安城兴化坊遗址钻探简报》。

[6] 杨鸿年：《隋唐两京坊里谱》，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第74页。

（责任编辑 黄卫东）

○信息与交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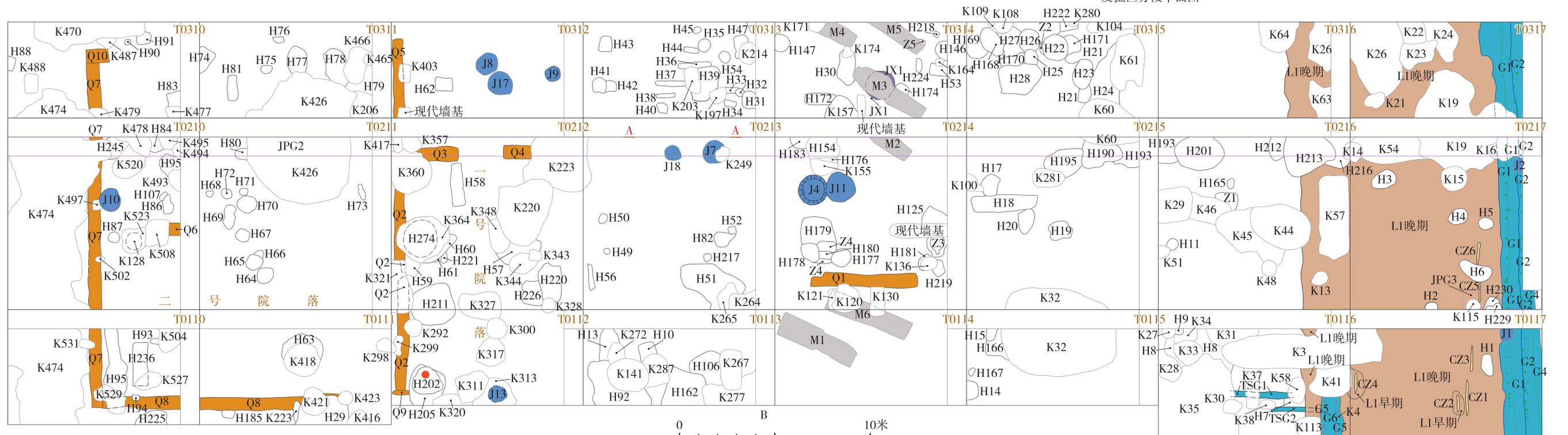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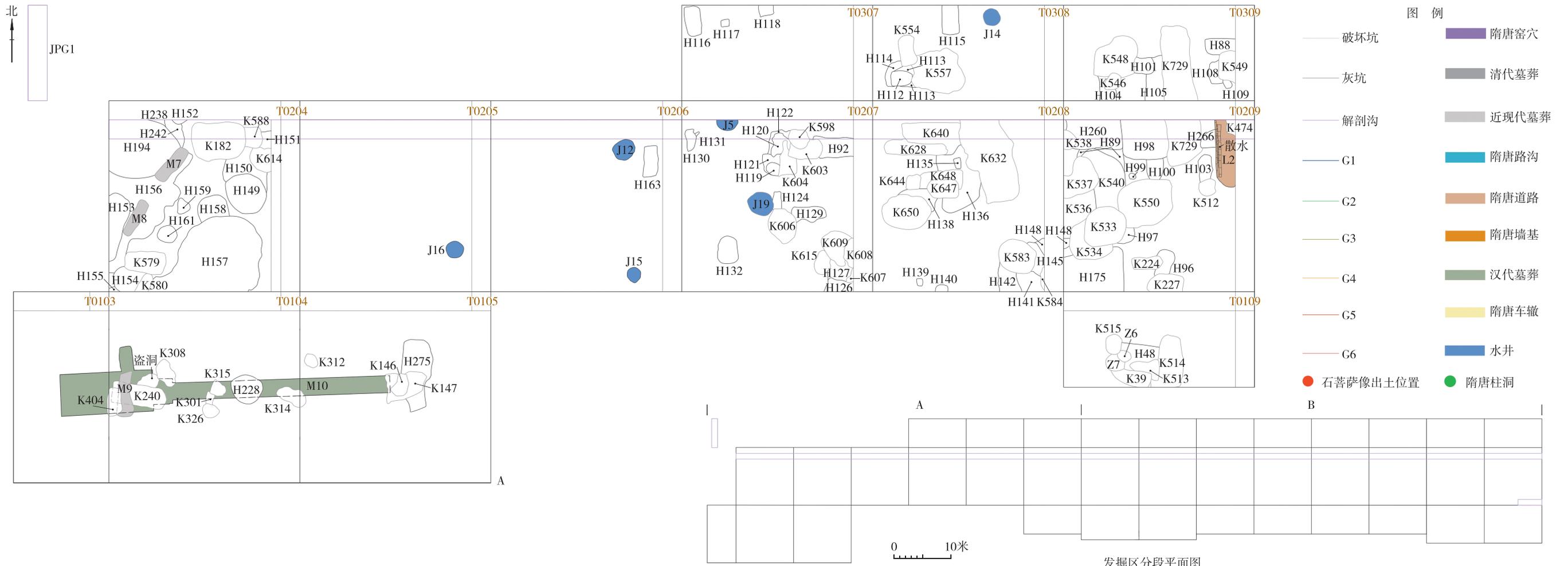
《湖南考古辑刊》（第18集）简介

《湖南考古辑刊》（第18集）由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编著，科学出版社2025年11月出版。该书正文360页，约62.8万字，文后附彩色图版48页，定价198元。

《湖南考古辑刊》是以湖南地区考古学发掘与研究成果为主，兼顾国内外考古学研究的集资料性与学术性于一体的辑刊。该集收录了12篇考古调查、发掘简报和13篇研究论文。简报内容涵盖梨树园墓葬、向家洲遗址、杨家山墓群、戚家山

2016M6、七星堰墓地、渡头古城遗址、浏阳河小学汉晋墓、猫公山古墓葬、乌龟嘴宋代砖室墓、老秧田宋代砖窑与墓葬、羊舞岭古窑址、老屋场明清村落遗址等考古新资料。学术论文涉及石制斧铤研究、毛家咀文化研究、荣藩王墓研究、中国考古学理论方法研究，以及“南阳夫人”印章考证、里耶秦简纪年简考证、考古工作历史回顾、公众考古、科技考古等方面的研究和探讨。

（励 悟）



图二 发掘区探方及主要遗迹平面分布图 (剖面 A-A 见图三)